

天津市通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建筑垃圾处理深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意见

2022年01月10日，天津市通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建筑垃圾处理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1、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情况

天津市通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厂址位于天津市宝坻区史各庄镇西李庄村西北侧，停用现有2条机制砂生产线，改建“建筑垃圾处理深加工项目”。本项目投资4700万元，利用现有厂房建设“建筑垃圾处理深加工项目”，不新增用地和建筑，总占地面积为10666.67m²，建筑面积为8000m²。项目拆除现有1条机制砂生产线及其他配套设施，另1条机制砂生产线作为固定式建筑垃圾处理线使用，并新建4条水泥砖生产线、1条二灰水稳生产线和1条净水滤料生产线。本项目建成后可具备年生产水泥砖（标准砖）59万m²、二灰20万吨、水稳20万吨、净水滤料5万吨的生产能力。

1.2 项目建设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公司委托天津农环友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天津市通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建筑垃圾处理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9月取得了天津市宝坻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津宝审批许可[2021]222号）。

1.3 建设过程及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于2021年10月开工，与2021年12月投入试生产。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47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20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4.26%。

1.4 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天津市通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建筑垃圾处理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与环评批复规定的环保设施与措施。

2、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与环评批复内容、环评报告内容一致。

3、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与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不设污水排放口。生活污水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2) 废气

本项目建筑垃圾破碎、水泥砖生产、二灰水稳料生产、净水滤料生产过程均在负压密闭车间内进行，废气分别经 P1~P4 排气筒排放，排放的污染物为颗粒物。本次分别对 P1~P4 排气筒进行 2 个周期，每周期 3 频次的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排气筒 P1 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其他”排放限值；排气筒 P2 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29620-2013）中“表 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排气筒 P3 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2“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相关标准限值；排气筒 P4 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中“表 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炉窑”。

(3) 噪声

对项目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厂界噪声监测 2 个周期，每周期昼间 2 频次，夜间 1 频次的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噪声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昼夜限值要求，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塑料、废金属等具备再利用价值的一般工业固废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废土、废收集尘、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工序。废机油、废柴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天津华庆百胜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定期处理处置。各项固体废物均有合理可行的处置去向，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4.5 规范化排放口情况

项目废气排放口、固体废物暂存间均已设置标识牌。

4.6 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批复总量要求。

4.7 排污许可

建设单位已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工作，目前正在办理过程中。

5、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总量符合相关排放标准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固废贮存与处置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基本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6、后期要求

- （1）做好危废暂存间管理和防火防灾工作。
- （2）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提高废气集气效率，确保运行效果。

(3) 按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补充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无组织恶臭气体监测，确保厂界臭气浓度达标。补充处理后生活污水水质监测，确保达到用于洒水抑尘水质要求。

(4) 随时关注环保政策更新情况，根据最新环保政策对环保设备、检测计划等进行调整。

天津市通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建筑垃圾处理深加工项目环保验收工作组

时间：2022.1.10

	单位名称	单位代表	联系方式	签字
建设单位	天津市通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褚学如	13803082619	褚学如
环保设施设计、生产、 施工单位	河北省金信华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陈连生	18131780123	陈连生
环评单位	天津农环友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张泽	13752092589	张泽
监测单位	天津利维特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李靖	022-60888869	李靖
技术专家	农业农村部环境保护科研监测所	成卫民	13001339235	成卫民